

# 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锡发改价格〔2020〕18号

---

## 关于唐城景区门票继续执行优惠价格的通知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影视基地分公司：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国有景区门票价格形成机制降低重点国有景区门票价格的指导意见》及省发展改革委相关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唐城景区门票继续执行30元/人·次的优惠价格，从2020年12月15日起执行。景区要严格执行明码标价规定，接受社会监督，相关人群的优惠政策按国家或省市相关文件执行。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此页无正文)



---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市文广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

---

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9日印发

